47.136081
X39

第一推荐丛书

DiYiTuiJianCongShu

QiMiaoDe 奇妙的生灵 ShengLing

〔法〕布封著 · 何敬业 · 徐岚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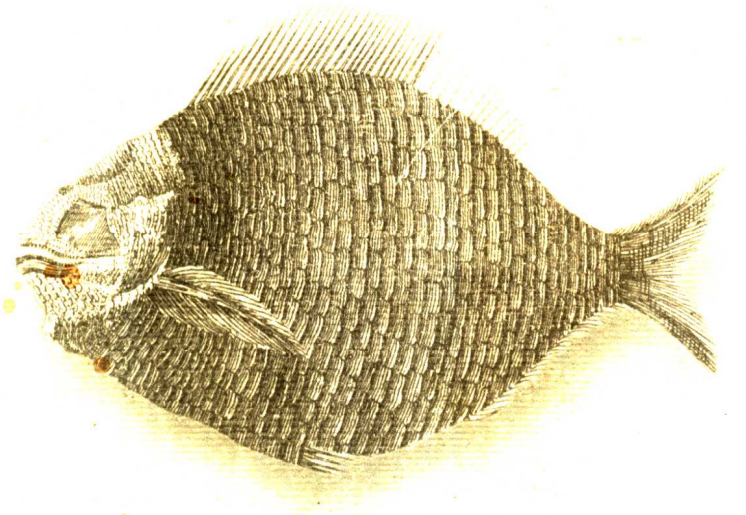

上海文化出版社

第一推荐丛书

DiYiTuiJianCongShu

奇妙的生灵

〔法〕布封著·何敬业·徐岚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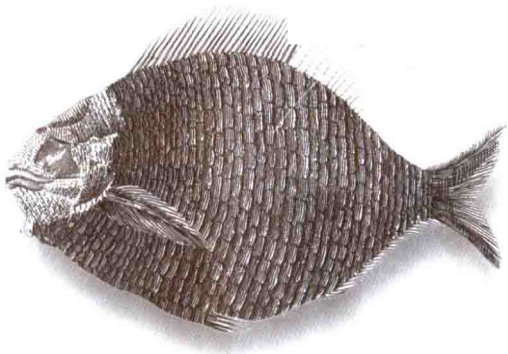

上海文化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项纯丹
封面设计：周艳梅
尾　　花：赵　斌

奇妙的生灵

〔法〕布　封著
何敬业　徐　岚译

上海文化出版社出版、发行　　上海绍兴路74号
新华书店　　经　　销　　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
开本 850×1092　1/32　印张 5.75　插页 3　字数 103,000
1998年12月第1版　1998年12月第1次印刷
印数 1—5,000 册

ISBN 7-80511-985-6/I·227　　定价：11.40元

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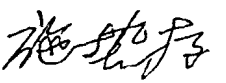

在我屋里，地板上堆着有桌子高、一叠叠由各地出版社寄来的新书，其中大多是丛书。几本，十几本，甚至几十本一套，很有派头。我估计，这大概也与图书竞争不无关系吧？于是，给丛书取名字就显得重要了，花的心思，不会比人们给自己的独生子女取名字时少。

毫无疑问，在古今中外的散文集子中，一些艺术与哲学、科学或美学等领域的内容相融合的散文，比一般的抒情散文更有趣味，更有生命力，因此也更能流传后世。至于哪一本书可以号称天下第一，各持己见，恐怕谁也不能在客观上下定义。不过，挖掘那些具有真知灼见、使几代读者感动的不朽之作，将它们归成系列，题为《第一推荐丛书》，应该说，还挺有创意。

在我早年写的“《先知》及其作者”一文中，有这样一

段话:“阿拉伯哲人、诗人和画家纪伯伦的著作,我最初读到的是1920年出版的那本《先驱》。那是一本精致的寓言小诗集。从别人处借得来之后,以一夕之功浏览了,终觉得不忍释卷。因为篇幅并不多,而且那时恰又闲得没事做,从第二日起便动手抄录了一本。这可以算是我唯一的外国文学的手抄本,至今还妥藏在我的旧书箧里。”

像《先驱》这样令人爱不释手的好书难道不该“第一”推荐给读者?现在,《先驱》被收进《第一推荐丛书》中的《先知全书》一书里了,这书是重译的纪伯伦作品。而上海文化出版社把《先知全书》作为《第一推荐丛书》的“领头羊”,又在没见过我这篇文章的情况下,约我写序,可以说是有缘。但我已年高身弱,只得略叙因果,聊以报编者的盛情好意。

1998.9.18

此为试读,需要完整PDF请访问: www.ertongbook.com

目　录

序…… **施蛰存**（1）

动物

狮子……（3）
马……（6）
山羊……（11）
大食蚁兽……（13）
刺猪……（15）
狗……（17）
鼠……（21）
松鼠……（23）
狼……（25）
河狸……（29）
蜂鸟……（34）

天鹅……（38）
鸽子……（43）
鹰……（45）
象……（48）
啄木鸟……（53）
原山羊、岩羚羊和其他山羊 ……（57）
各种虎类……（59）
驴……（61）
猴子……（63）
动物的退化……（68）

人

童年……（79）
割礼·锁阳·阉割……（88）
贞操·婚礼……（94）
表情素描……（103）
女人之美……（108）
衰老和死亡……（111）
长寿的幸福……（115）
人的本性……（119）
总体感觉……（123）
神经系统和大脑……（130）
快乐、痛苦·智者的幸福 ……（134）
梦和想象……（138）

人的双重性…… (143)
野蛮人和社会…… (149)
飞虫社会质疑…… (152)
自然状态…… (159)

附录
论风格…… (165)

译后记…… (174)

动物

狮　子

气候的影响只能使人类产生细微的差异，因为人类是单一的，而且与所有别的物类截然不同。欧洲的白人、非洲的黑人、亚洲的黄种人和美洲的红种人都是一样的人，只是气候把他们染成各种肤色而已。由于人被造来统治大地，整个地球是人类的领地，因而人类似乎天生就能适应各种环境。在南方的炎炎赤日下，在北方的冰天雪地里，人类生存着，繁衍着。自古以来，人类到处扩展自身，好像并不偏爱任何特殊的气候。动物则相反，气候对其的影响较为强烈，并由此表现出一些比较显著的特征。因为动物种类各别，而且其天性远远不及人类天性的完善与深广。不仅仅是每种动物的变种比人类的更多，更富差异，而且差别的本身似乎都取决于不同的气候。一部分动物只能在热带繁殖；而另一部分动物只能生活在寒冷的气候里。狮子从不生活在北方地区，驯鹿则从未在南国出现过。也许没有任何一种动物像人类一样分布在大地的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com

每个角落。每种动物有自己的地域，而它的自然故土又是其生理必需所依赖的，每种动物似乎都是其居住地的子孙。在此意义上应当说，不同的动物源于不同的气候。

热带陆地的动物与寒带或温带的动物相比，既显得高大和健壮，又显得凶猛和残暴。这种天性似乎来自炎热的气候。所有野生动物里，最凶悍、最威风、最令人望而生畏的是在非洲或印度的烈日下生长的狮子。

但是在荒野中凶神恶煞般的狮子在“人类及其武器的威力”面前却变得胆怯起来。这种性格的转变说明狮子还有温和的一面，可以接受某种程度的驯养和训练。狮子兼有八面逞威的愤怒和高贵的气度，而且反应灵敏。我们通常可看见它蔑视怯懦的对手，对敌手的挑衅与轻狂不屑一顾。狮子被囚禁时烦躁但不再凶残，却一变为温顺并臣服于主人。

平心而论，不得已而食肉的狮子算不上残暴。它只要达到半饱不饿的程度就变得温和，不再残杀异类。而虎、狼以及其他一些比较低劣的动物，诸如狐狸、紫貂、鼬、黄鼬却嗜杀成性，这种凶残并非为了充饥，而是为了疯狂的发泄。

狮子的外表同其内心的尊贵品性相一致。它仪表威武，目光炯然，步态稳健，吼声如雷；它的躯体没有象或犀牛庞大，没有河马或牛笨拙，不如鬣狗或熊粗短，也不同于瘦长得比例失调而略显畸形的骆驼。恰恰相反，狮子体态匀称协调，是力量和敏捷的完美结合。它壮实矫健，除

了筋骨和肌肉，没有多余的脂肪及其他任何赘物。令人赞叹不已的敏捷弹跳，进行袭击时尾巴的有力甩动，额面皮肤的抽搐既使其表情多样又使其更怒形于色，以及发怒时鬃毛倒竖并四面抖动等等本领，无不表现出狮子肌体的力度。

狮子在饥饿时会攻击任何相遇的动物。因为惧怕狮子的威力，野兽全都避免与其遭遇。无奈的狮子不得不深藏不露地诱捕过往猎物。它在草丛中腹部紧贴地面，一俟有机可乘便朝猎物一个猛扑将它捕获。在原野和森林里，狮子的日常猎物是斑马和猴子。但是狮子不会爬树，只能捕猎地上的猴子，而对树上的猴子无能为力。狮子胃口很大，然而饱食之后能够耐饥两三天。狮牙坚利无比，可以轻而易举地咬碎骨头并与肉一起吞咽。狮子的舌尖坚硬有力，甚至不必借助牙齿就能够和最凶残的狮爪享用猎物。

狮子的吼声震耳。在荒漠之夜，狮吼尤为显得令人恐惧。它这时候的神态是：抖动鬃毛，抽搐脸部肌肉，张开血盆大口，吐出舌头，用尾巴拍打两肋和地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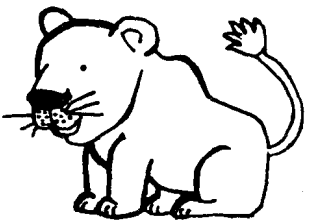

马

自然界的每一种物类都有总的原型，其个体都是一致的。但在获得发展的过程中，各种物类外型似乎又因各种环境而改变或完善。因此，就物类的某些品质而言，个体的不断繁衍，在外表上有一种异常的变化，而同时总体又呈现出惊人的稳定性。最初的动物，比如最初的马，外表和内部构造都已定型。所有已生存过的、生存着的和将出生的马都是成形的。但是我们只了解其复本的形式，而马在形体传递和繁衍的过程中已经起了改变或完善。原本的标记在总体上继续留存于每个个体中，但是尽管马数以千万计，又带着成形的标记，却在每个个体之间显示出差别。这差别证明了大自然非但不愿意无所作为，而且十分善于使世间万物产生各种色调。这差别存在于人类和各类动植物中，总之，存在于一切能够繁衍的物体中。在每一种气候里，如果人们无法把相去甚远的两部分结合起来，那么总有一部分要不断蜕化。因此，为了得到优

良品种，如美艳的花卉等等，应当交换种子，永远不要把种子播散在出产它的同一块土地上。同样，为了得到良种马、良种狗等等，应当给当地的雌性配以外地雄性，或相对应地给当地的雄性配以外地雌性。否则，种子、花卉和动物即会退化，更有甚者，它们会受气候的严重影响而变种。标记虽保留着，但非本质的轮廓变形了。相反，如果使各纯种杂交，特别是用外地纯种来不断更新，则形貌可日臻完善。大自然蒸蒸日上，会产生出一切优异的东西来。

人类完成的最高贵的征服，就是征服了傲气十足而且剽悍的马。它和人类分担战争的苦难，共享战斗的荣耀。马和主人一样英勇无畏，面对危难迎面相向；马对与武器相搏已习以为常，偏爱并追求这种搏斗，受着同样的激励与鼓舞。狩猎、比武及赛跑时，马与主人同欢共乐，精神抖擞，神采飞扬。然而，马也温良恭顺，丝毫不放纵自己的烈性，懂得节制自己的行动。马不仅顺从驾驭者的操纵，而且似乎还领会驾驭者的神色，总是按照他的意愿奔驰、缓行或止步。它的一举一动都只是为了服从主人的要求。马是天生的舍己为人的动物，甚至会迎合人的心意，并用敏捷和准确的动作反映和表现出这一天性。马本着彻底的献身精神，从不拒绝任何使命，并且竭尽全力为人们服务；甚至不惜超出自己的能力，舍弃生命去追求更好的服务。

上面所描述的马，是属于才能已经发展、天然本性已

被人力改良过的。它从小受人饲养，后又经人训练来专门为人服务。它所受的驯教以丧失自由为起点，以接受制约而终结。由于这种动物受奴役或驯教已经十分普遍，历时太久了，所以我们极难看见自然状态中的马。劳动时，它们套着鞍辔；即使休息时，它们的羁绊也不被解除。如果有时人们让马在草地上自由闲逛，它们也总是带着被奴役的标记和劳动或受苦留下的残酷痕迹，如：嘴因被衔铁勒出了折皱而变了形；两肋满是创伤或被马刺刺得疤痕累累；马蹄被许多钉子打穿。由于长期所受束缚的影响，躯体的姿态显得极不自在。即使现在解除它的羁绊也是徒然，因为它并不因此而显得更加自由一些。就连那些受奴役较少，只为主人家摆门面、装阔气而饲养和供奉的马，它们笼着的镀金链条只是为了满足主人的虚荣；它们额上披覆的一缕美发，鬃毛编成的小辫和裹满全身的锦缎及金器，比起其脚下的马蹄铁掌来并不见得减轻多少其所受的侮辱。

自然的比人为的更美。在一头动物身上，自由动作构成自然美。试看在南美洲到处繁殖并毫无拘束地生活的野马吧，它们信步行走，奔腾欢跳，无拘无束，一任其兴之所至。这些马因无羁缚而自豪，避免接触人类；它们不愿被人类照料，只要自己去找，就能找到所需的食物。它们在广袤的草原里悠哉游哉，蹦蹦跳跳。它们的新鲜食品是由四季如春的气候不断供应的。野马没有固定的住处，除了苍穹再无别的庇护，因此它们呼吸着比关闭在圆顶宫

殿里且又压缩了它们应占空间的纯洁得多的新鲜空气。所以，野马特别强健、特别敏捷、特别刚劲，远远胜过大部分家畜马。野马有大自然所赋的充沛精力和高昂精神，而一切家畜马都只有人工所赋的技巧和媚态而已。

马的天性绝不凶恶，只是粗豪与犷悍。虽然它的力量超过大多数动物，但却从不攻击其他动物。如果遭到其他动物的攻击，马并不拼死搏斗，只是驱赶或践踏来犯者。它们群来群往，聚集成群纯粹是为了集体生活的乐趣，因为野马彼此之间相依之情颇深。由于它们无所畏惧，原不需以群居来御敌。由于它们不是食肉动物，又由于草木丰盛，足够满足它们的欲望和需求，所以它们既不与其他动物争斗或自相残杀，也不互相抢夺生存必需品。它们从不追捕一头小兽或在同类之间抢掠东西，而这种追捕和抢掠正是肉食动物争斗的根源。马总是和平相处，因为马的欲望简单，而充足的生活必需品又免去了它们之间的争斗。

马在一切动物中显得身材高大，躯体各部分比例匀称并十分俊美。如果我们将马与相邻上下的动物作比较，就会觉得驴子奇丑无比，而狮子的脑袋又嫌过大；牛腿与其粗大臃肿的躯干相比则太细太短；骆驼长得畸形，而犀牛、象这些最大型动物只是些形状多变的肉块罢了。向前突出的颚骨是野兽区别于人类的主要标识，这使得动物显得卑陋。然而同样前突的马颚既无驴的蠢状又无牛的呆笨。相反，比例匀称的马头被优美的颈部衬托得轻盈潇

此为试读，需要完整PDF请访问：www.ertongbook.com